



162812050169



监 测 报 告

甘绿创监字[2021]第 01013 号

委托单位： 华西能源张掖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

监测内容： 炉渣送检委托监测

报告日期： 2021 年 1 月 19 日

甘肃绿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

监测报告说明

- 1、本报告公司计量认证标志（CMA）章、骑缝章、检验检测专用章无
- 2、报告内容填写齐全，无编制、无审核、无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本报告需填写齐全、清楚、涂改无效。
- 4、本监测委如对监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监测报告之日起 15 监内向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本报告本次监测内容负责，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此检样负责。
- 6、本报告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7、本报告部分复制、摘用或篡改，复印件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效。由此引起的法律纠纷，责任自负。

本机构通

甘肃绿创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电话：(094) 970115

传真：(094) 970115

地址：白银市白银区中科院（西隆）高科技产业园（2）5 幢 1-01

邮编：7309

号：

送 检 样 品 监 测 报 告

单位全称	华西能源张湾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		样品名称	炉渣
目名称	炉渣送检委托监测			
析日期	2021 年 1 月 18 日	送样日期	2021 年 1 月 15 日	
品份数	5 份	检测目的	委托监测	
— 监 测 分 析 方 法 —				
污染物名称	分析方法及依据	使用仪器	方法检出限 (mg/L)	
热灼减率	重量法 HJ 1024-2019	电子天平 BSA224S	0.2%	
— 监 测 结 果 —				
监测项目	炉渣	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》 GB 18485-2014 标准限值		
	热灼减率 (%)			
WT-202101013-GF-1-15-1	3.0	<5		
WT-202101013-GF-2-15-1	2.1			
WT-202101013-GF-3-15-1	4.4			
WT-202101013-GF-4-15-1	2.5			
WT-202101013-GF-5-15-1	3.1			
报告不得复制、复制无效。 报告结论只对送检样品负责。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 未经许可，不得对本监测报告数据进行转录、引用及广告宣传。				

编制: *魏建宝*

审核: *牛冀斗*

审定: *陈香芬*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：162812050169

名称：甘肃绿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白银市白银区中科院（西隆）高科技产业园（2）5幢1-

经审查，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，现予批准，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，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62812050169

发证日期：2018年12月24日

有效期至：2022年2月25日

发证机关

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